本概要旨在向 閣下概述本售股章程所載之資料。由於此乃概要,故未必載列 閣下認爲重要之全部資料。閣下投資新股前應先閱讀整份文件。

任何投資均有風險,投資新股獨立之風險載於本售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閣下於決定投資新股前應先細閱該

業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乃設計、開發、生產及銷售各式各樣之線圈。本集團之產品一般按照客戶之訂單及規格生產,然後用作生產各類電子及電器產品。

本集團所生產之線圈乃電訊產品、家庭電器、影音器材、辦公室自動化設備、測量儀器以及其他電子消費產品等各類電子、電器產品最不可缺少之重要元件之一。本集團生產之線圈可按其功能大致應用於六方面-阻抗匹配、防電磁干擾濾波、訊號探測、產生震盪電路、能量轉換及電壓轉換,詳情請參閱第29頁。

董事會認爲,本集團已晉身爲信譽卓著之線圈生產商。董事會相信,本集團之所以經營成功,其中一個原因在於本集團一直致力設計及開發新款產品。憑著是項決心,本集團得以擴闊客戶基礎,並爲現有客戶提供更多產品選擇,亦得以締造新業務契機。於一九九三年,本集團成立一支工程人員隊伍研究及開發鐵氧體磁芯。鐵氧體磁芯爲生產線圈最重要之元件之一。同年,本集團順利設立生產設施生產鐵氧體磁芯。自此,本集團已開發逾80條鐵氧體磁芯生產方程式。鑑於成功開發生產鐵氧體磁芯之新方程式,並憑藉本集團設計及生產多款塑膠及五金元件之能力,本集團截至一九九九年四月三十日止過往三年內,已有能力生產超過600款不同系列之線圈,作生產各類電子及電器產品之用。

於一九九九年一月,本集團在新加坡成立一所研究中心,藉此在製成品之設計階段與客戶緊密合作。董事會相信,透過此等合作,有助爭取客戶訂單,且透過緊貼最新科技發展及製成品之生產技術,本集團可進一步提升產品之整體技術水平。現時,新加坡研究中心專注研究微型表面安裝線圈,用作生產流動電話、MD機及數碼相機等體積細小之高科技電子產品。

董事會相信,致力追求產品之優質及可靠程度,是本集團經營成功的另一個重要因素。本集團之市場推廣及客戶服務隊伍會定期聯絡客戶,確保客戶滿意本集團之產品,並

搜集客戶對產品之最新要求,從而開發本集團之產品。於一九九五年,本集團在中國廣東省中山市東鳳鎭開設之廠房設計生產之鐵氧體磁芯榮獲ISO 9001證書,而設計生產之線圈亦於一九九六年榮獲ISO 9001證書,足證本集團銳意提升產品之質量。

本集團生產過程相對而言屬高度縱向整合。目前,本集團擁有生產設施,可自行生產塑膠元件、五金元件,更重要爲可自行生產鐵氧體磁芯。於一九九七年,本集團將鐵氧體磁芯之燒成生產線由四條增加至八條。藉著進行縱向整合,可改善本集團之整體生產效率,且可減低生產成本,本集團之邊際純利因此由截至一九九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約5.6%上升至截至一九九八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約13.0%,而截至一九九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邊際純利則維持於12.2%左右。

本集團之總辦事處及主要生產設施位於中國廣東省中山市。本集團其他生產設施分別位於中國福建省廈門市及新加坡,其中新加坡廠房乃本集團首家裝置生產微型表面安裝線圈之全自動生產設施。本集團所有生產設施之總建築面積約爲34,366平方米,另於香港、中國廣東省中山市、中國上海市、中國福建省廈門市、台灣、新加坡及日本均設有銷售辦事處。

本集團之所以經營成功,主要歸因於以下因素:

- 有決心及能力設計及開發新產品,以迎合客戶不斷轉變之要求;
- 管理隊伍及技術員工經驗豐富,其中四位執行董事在線圈銷售、設計及/或生產方面更平均積逾 二十八年經驗;
- 與客戶及供應商保持長久而良好之業務關係;
- 本集團運作相對而言屬高度縱向整合,生產成本效益得以提高;及
- 注重本集團產品之質量保證。

風險因素

董事會認爲本集團之業務須承受若干風險因素,可分類爲(i)有關本集團之風險;(ii)與行業有關之風險;及(iii)有關中國之風險,概述如下:

有關本集團之風險

- 倚賴高級管理層	第12頁
- 公元二千年規格問題	第12頁
- 取決於整體經濟狀況	第12頁
- 倚賴具日本背景之客戶	第13頁
- 本集團在香港佔用之物業	第13頁
維持邊際溢利及日後可能出現之波動	第13頁
- 應收賬款讓售	第14頁
與行業有關之風險	
- 競爭	第14頁
- 科技日新月 異	第14頁
有關中國之風險	
- 政治及經濟穩定	第15頁
- 法律及監管架構	第15頁

營業記錄

以下載列本集團截至一九九七年、一九九八年及一九九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各年度及截至一九九九年七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經審核合併業績概要(摘錄自附錄一之會計師報告)。此概要乃基於本集團現時架構於有關年度/期間已經存在之假設而編製。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截至 一九九九年 七月三十一日
		一九九七年	一九九八年	一九九九年	止三個月
	附註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營業額	(1)	196,248	233,310	193,943	60,570
銷售成本		(154,638)	(160,317)	(136,634)	(39,596)
毛利		41,565	72,993	57,309	20,974
分銷及銷售成本		(5,382)	(7,721)	(6,368)	(1,853)
行政開支		(14,428)	(20,719)	(15,569)	(4,028)
經營溢利		21,755	44,553	35,372	15,093
財務開支(淨額)		(9,949)	(11,306)	(9,396)	(2,524)
除稅前溢利		11,806	33,247	25,976	12,569
稅項		(877)	(2,979)	(2,335)	(1,341)
除稅後溢利		10,929	30,268	23,641	11,228
少數股東權益			<u> </u>		76
股東應佔溢利		10,929	30,268	23,641	11,304
股息	(2)		10,920		
每股盈利-基本		7.29 仙	20.18仙	15.76 仙	7.54仙

附註:

⁽¹⁾ 營業額乃扣去退貨及折扣之售出貨品發票淨額。

⁽²⁾ 本集團一家成員公司於截至一九九八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向其當時股東派付約10,920,000元股息。此股息全部由本集團之內部資源撥付。

未來計劃及前景

擴充生產過程之縱向整合程度 - 本集團將繼續實行縱向整合生產過程之長遠策略,提高生產效率之餘亦可減低整體生產成本。

開發新系列線圈產品-憑藉本集團多年生產線圈之技術及專材,以及研究開發產品之決心,本集團旨在開發各類型之線圈產品,以迎合現有客戶不斷轉變之要求,並發掘新業務契機。

自動化本集團之生產過程-本集團將繼續實施生產過程自動化之策略,提高本集團之生產力,迅速適應客戶不斷轉變之要求。

擴闊客戶網絡一本集團計劃在日本等多個地方開設研究開發中心,以及銷售及工程辦事處,與現有客戶及有潛質的客戶建立更密切聯繫,並搜集更多市場發展之最新資料,協助制訂業務發展策略。

售股建議之原因及所得款項用途

董事會相信,本集團日後之成功,有賴本集團能迅速適應客戶不斷轉變之要求,產品售價亦具競爭力。就此,本集團致力開發新產品,並提升科技水平及生產效益,以生產廣泛系列之優質線圈。董事會計劃動用售股建議之所得款項淨額實行擴充計劃。擴充計劃詳情載述於上文「未來計劃及前景」一節。

扣除本公司支付之有關開支後,售股建議所得款項淨額預計約為45,000,000元。董事會現擬將售股建議所得款項淨額撥作下列用途:

- 約23,000,000元用作在新加坡及中國廣東省中山市添置全自動化生產線;
- 約9,000,000元用作添置發動機線圈生產設施,以擴闊集團之產品系列;
- 約7,000,000元用作在日本開設研究開發中心;
- 約3,000,000元用作添置陶瓷匣 生產設施,所生產之陶瓷匣 乃用作生產鐵氧體磁芯,從而進一步實行 縱向整合;及
- 餘額約3,000,000元用作本集團之額外營運資金。

倘售股建議所得款項淨額並未即時撥作上述用途,董事會現擬將該筆款項存於香港財務機構作短期存款。

截至二零零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預測

除稅後但未計非經常性項目前 之預測合倂溢利(附註1)	不少於40,000,000元	
預測每股盈利		
(a) 備考攤薄(附註2) (b) 加權平均(附註3)	20.58仙	
預測每股末期股息(附註4)	23.06仙	
截至二零零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溢利預測進一步詳情載於附錄二-見第98 頁。	5.0仙	
售股建議統計數字(按發行價計算)		
發行價	1.10元	
市值	220,000,000何山	
預期市盈率 (a) 備考攤薄(附註5) (b) 加權平均(附註6)	5.34倍 4.77倍	
預期每年股息收益率(附註7)	6.82%	

附註:

1. 編製上述溢利預測之基準及假設載於附錄二-見第98頁。據董事會所知,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出現或可能出現任何非經常性 項目。

90.64仙

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附註8)......

- 2. 預測備考攤薄每股盈利乃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零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除稅後但未計非經常性項目前之預測合併溢利,並假設本公司自一九九九年五月一日起已上市及於該年度內已發行股份總數200,000,000股計算,惟並未計入本公司因行使根據股權計劃授予之購股權而將予發行之任何股份,或根據第143頁附錄五「有關本公司之其他資料」一節所述授予董事配發及發行或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或購回之任何股份。就此計算而言,截至二零零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除稅後但未計非經常性項目之預測合併溢利已就倘若售股建議所得款項淨額已於一九九九年五月一日收取,並存入銀行作定期,按年利率4.88厘計算,由該日起至預期可收取售股建議所得款項淨額日期止可賺取之利息收入除稅)作出調整。
- 3. 預測加權平均每股盈利乃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零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除稅後但未計非經常性項目之預測合併溢利,以及預期於該年度內將予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173,497,268股計算,惟並未計入本公司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之購股權而將予發行之任何股份,或根據第143頁附錄五「有關本公司之其他資料」一節所述授予董事配發及發行或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或購回之任何股份。

- 4. 截至二零零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預測每股末期股息乃根據上文所述本集團除稅後但未計非經常性項目之預測合併溢利,以及第57頁「財務 資料」一節內「溢利預測及股息」一段所載基準,以及本售股章程所述已發行及將予發行200,000,000股股份之基準計算,惟並未計入本公司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之購股權而將予發行之任何股份,或根據第143頁附錄五「有關本公司之其他資料」一節所述授予董事配發及發行 或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或購回之任何股份。
- 5. 按備考攤薄基準計算之預期市盈率乃根據截至二零零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備考攤薄預測每股盈利20.58仙及發行價計算。
- 6. 按加權平均基準計算之預期市盈率乃根據截至二零零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加權平均預測每股盈利23.06仙及發行價計算。
- 7. 預期每年股息收益率乃根據董事會估計倘若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全年一直爲上市公司而應就該年度支付之股息總額爲每 股股份7.5仙,並根據第57頁「財務資料」一節內「溢利預測及股息」一段所述基準及發行價計算。
- 8. 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已作出第59頁「財務資料」一節內「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一段所述之調整,並以本售股章程所述已發行及將予發行 股份200,000,000股爲基準計算,惟並未計入本公司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之購股權而將予發行之任何股份,或根據第143頁附錄五「有關 本公司之其他資料」一節所述授予董事配發及發行或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或購回之任何股份。